

关于做好新学期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作者：DB 发布时间：2021-09-14 来源：本站编辑 阅读次数：94

各党工委、分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部门、各学院、各单位，泰州校区管委会：

当前，国内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本土疫情叠加了多个不同来源的输入病例。为贯彻落实上级要求和决策部署，依法、科学、精准做好新学期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，维护师生健康和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。

一、校园实行封闭管理。学生返校报到后，校园继续实行封闭管理；具体开放时间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另行研究确定。居住在校内的床边教学班学生、实习见习生、规培研究生等，经相关学院和部门审核后制发通行证，凭证进出校门。校外人员进出校门须通过综合服务门户中的“校外人员进校申请”栏目进行申请。所有人员进校一律查验身份证件、进校资格、“苏康码”、“行程卡”，并测量体温。

二、强化师生员工管理。全体师生员工继续落实**“日报告，零报告”制度**。学生非必要不离校，学生

工作处、研究生院、国际教育学院应详细掌握学生的在校情况和健康状况。**教职员工非必要不离宁**，人力资源处应统筹保卫处、后勤管理处、基本建设处等有关部门加强对服务外包人员等重点人员的管理。师生员工确因特殊情形需要离校、离宁的，须按照管理权限申请，**经批准后方可离校、离宁，并一律不得前往中高风险地区**。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积极开展师生疫情防控教育和疫苗接种工作。

三、加强重点区域管理。后勤管理处（校医院）、国有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要切实加强食堂、商业网点、实验室等重点区域的安全检查和环境卫生整治，做好食堂（餐厅）的食材进出货管理和饮用水水质监测。做好隔离人员和隔离观察场所工作人员的饮食服务保障。配备环境消毒队伍，由专业人员提供环境消毒工作技术指导。做好疫情防控所需的个人防护用品、消毒用品、急救物品等物资储备。

四、科学开展假期防控。中秋、国庆两节将至，为有效防范疫情输入传播，**各类学生非必要不离校、全体教职员工不得离宁**。因特殊情况确需离校、离宁的师生，应按照管理权限履行请假手续，并详细报备

相关行程，做好个人防护和健康监测。假期期间，师生应**减少聚会聚集活动**。

五、严格校园值班值守。各系统、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各级值班安排，杜绝值班人员擅离职守、值班电话无人接听等现象，如遇重要紧急情况，要按照规定第一时间报告。

泰州校区参照本通知精神执行。

南京中医药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

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9月14日